证券代码：600491　　证券简称：龙元建设　　编号：临 2016-070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菏泽市万福河商贸物流片区建设 PPP 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7 日和 2016 年 7 月 20 日分别披露了《龙元建设关于菏泽市万福河商贸物流片区建设 PPP 项目预成交公告的提示性公告》和《龙元建设关于中标菏泽市万福河商贸物流片区建设 PPP 项目的公告》，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和宁波汇智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公司控股孙公司）为万福河商贸物流片区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建设 PPP 项目的成交人。该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310,183 万元，合作期限为 12 年，其中建设期不超过 2 年，运营期 10 年。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即项目公司，公司占股权比例 90%）与菏泽牡丹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菏泽市牡丹区万福河商贸物流片区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建设项目 PPP 合作合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相关主体概况

1、甲方主体：菏泽牡丹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菏泽市牡丹区

甲方系指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政府授权的本项目实施机构。

2、乙方主体：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菏泽市牡丹区

乙方系指菏泽牡丹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与公司（牵头单位）、宁波汇智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实施本项目建设、运营、移交而按照本合同约定设立的企业法人。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万福河商贸物流片区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建设 PPP 项目

2、项目地点：菏泽市牡丹区

（二）项目范围和期限

1、项目范围：在合作期内，甲方与乙方的合作范围和主要内容如下：

乙方负责万福河商贸物流片区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建设项目（包含万福河商贸物流片区路网建设项目、牡丹区中医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牡丹区体育广场建设项目、牡丹区西安路中学建设项目、万福河商贸物流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5 个子项目）建设、运营。政府授予乙方特许经营权（本项目包中的市政道路，归属于非经营性项目）。

2、项目合作期限

本项目合作期为 12 年（包含 2 年建设期，具体以各子项目 PPP 合同约定为准）。

（三）项目投资总额

项目总投资包括项目建安工程结算价、建设期利息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按照菏泽市牡丹区财政审计审定，经甲乙双方认可后予以最终确定。项目总投资（暂定）约人民币 310,183 万元，包括工程建设其他费（暂定）50,393 万元，建安费（暂定）259,790 万元。

（四）项目公司

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乙方）为本项目的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投融资、建设及运营工作。

三、合同双方负责的工作内容

甲方负责的工作内容：

1、办理项目环评、可研、规划、立项、用地以及项目建设等的合法性审批手续；

2、推进项目征地征拆工作；

3、办理工程建设审批手续；

4、参与工程竣工验收；

5、组织对项目绩效考核和审计监督，根据绩效考核情况及合同约定按期对乙方进行奖惩。

6、根据工作要求对 PPP 项目进行阶段性检查、监督、考评。

乙方负责的工作内容：

1、乙方负责本项目投融资、建设及运营工作，确保项目资金及时到位，独立进行项目财务核算和资金管理运营；

2、按照本合同要求和经批复的设计文件，承担费用、责任和风险，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

3、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在甲方、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下，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4、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具备正常运营条件后，告知甲方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及时投入运营；

5、合同期满，积极组织项目公司清算或提交继续运营方案。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将为公司后续 PPP 项目的开拓和合作提供更多经验，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五、风险提示

1、在本项目合作期限内，存在相关政策法规、市场、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性风险；

2、合同履行期限较长，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9 月 20 日